

##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4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4），随着公司战略由外延式并购转向着重抓内生协同发展，建立了集团化的管理平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峰先生及财务总监王广彦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信心，计划自2018年7月4日起的未来6个月内分别择机增持总额100万元（人民币，下同）至500万元的公司股份。

2018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上述增持主体的通知，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持情况

截至2018年11月30日收市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峰先生及财务总监王广彦先生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7%，累计增持金额27万元，现将有关增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期间	增持数量	增持金额 (万元)	增持前持股 数量	增持后持股 数量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王广彦	2018年11月29 日至11月30日	20,000股	11.65	0	20,000股	0.0033%
王峰	2018年11月29 日至11月30日	26,000股	15.35	0	26,000股	0.0043%

####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增持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30日